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張彥杰
電話：03-5216121#269
電子信箱：0528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135408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580000A_1100135408_ATTACH1. pdf、

376580000A_1100135408_ATTACH2. pdf、376580000A_1100135408_ATTACH3. pdf、

376580000A_1100135408_ATTACH4. pdf、376580000A_1100135408_ATTACH5. pdf)

主旨：有關110年度COVID-19疫苗校園接種相關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141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現階段提供學生接種之COVID-19疫苗廠牌為BioNTech，應接種劑次為兩劑，接種間隔至少28天，並採自願性質，兩劑皆需經由家長同意後執行接種。
- 三、旨揭學生採「校園集中接種COVID-19疫苗模式」，包括110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年齡滿12歲之國中、高中、高職及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[含17歲(含)以下專四及專五生]、外僑學校、少年矯正學校及少年觀護所學生、兒童及少年安置(教養)機構(以下統稱學校)學生、自學學生等，相關作業說明如下：

(一)110年9月8日起，發放衛生單位提供之「BioNTech

(BNT162b2) COVID-19疫苗學生接種須知及評估暨意願

學務處

110/09/13 08:38



1100003880

有附件

書」(如附件1)，經家長簽回後彙整統計意願人數，於110年9月16日前提供轄區衛生局/所「COVID-19疫苗校園接種作業學生具接種意願名冊」(如附件2)，俾利後續安排接種作業。

(二)請學校配合衛生局/醫療院所設置友善學生之接種環境、建立因應學生可能發生之暈針及立即性過敏反應之應變機制，並運用各項資源進行宣導，積極協助學生接種作業之執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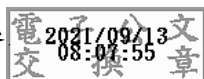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持接種通知至指定合約醫療院所接種之學生，包括滿12歲之國小學生、未於校園集中接種日程接種疫苗之學生及境外臺校學生、未具學籍自學生，請學校依調查之接種意願發送「COVID-19疫苗學生接種後注意事項及接種通知單(樣本)」，由家長帶學生至衛生局安排之合約醫療院所接種，並提供轄區單位接種名冊(參考附件2格式)。

五、具本國籍無本國學籍之滿12歲至17歲(含)者，依指揮中心宣布時程至「COVID-19公費疫苗預約平台」進行意願登記，符合預約資格者或收到簡訊提醒即可預約接種。

六、檢附「COVID-19疫苗校園接種作業程序建議指引」(附件4)、「COVID-19疫苗校園集中接種作業程序及工作指引」(附件5)、「COVID-19疫苗校園接種作業問答輯」(附件6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美國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荷蘭國際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

